

情况说明

横州市财政局：

我单位的“横州市六景镇良村村委王玉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三标）”属于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22）84号）规定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满30日后方可正式公告招标，但该项目进度滞后，根据《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督办函》要求2025年10月31日前完成项目建设，为了保证项目尽快开展、如期完成，现请示该项目在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桂财采（2022）84号）规定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的前提下同步进行政府采购公告。

横州市六景镇人民政府

2025年9月25日

